

黄山市地方标准编制说明

标准名称	“生态美超市”建设与服务规范				
任务来源	《关于下达 2024 年黄山市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黄山市监函〔2024〕104 号）				
第一起草单位	中国计量大学黄山高质量发展研究院				
单位地址	黄山市屯溪区梅林大道99号				
参与起草单位	黄山市新安江流域生态建设保护中心、黄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屯溪区、徽州区、黄山区、休宁县、黟县、祁门县新安江流域生态建设保护中心，歙县新安江流域生态保护发展中心				
标准起草人（全部起草人，应与标准文本前言中起草人排序一致）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编制情况					
1、编制过程简介					
（一）成立起草小组					

2024年7月3日，根据黄山市推动新安江—千岛湖生态环境共同保护合作区建设领导小组全体会议精神，黄山市新安江流域生态建设保护中心组织黄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中国计量大学黄山高质量发展研究院等单位召开了关于《“生态美超市”建设与服务规范》市级地方标准的研制座谈会，讨论了标准制定的总体思路、标准制定计划，明确标准起草的目的、意义及基本框架并成立了标准编制起草组，标准起草单位由中国计量大学黄山高质量发展研究院、黄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黄山市新安江流域生态建设保护中心，屯溪区、徽州区、黄山区、休宁县、黟县、祁门县新安江流域生态建设保护中心，歙县新安江流域生态保护发展中心等单位组成。

(二) 标准起草过程

1. 实地调研过程

2024年7月中下旬，标准编制起草组成员在各区县新保中心负责人的带领下，综合考虑地域距离、超市模式、参与规模等因素，实地走访调研4个区县9家“生态美超市”，并与超市管理人员、当地村民开展了座谈，全面了解了“生态美超市”兑换积分、服务与运行管理等现状。

2. 编制标准草案

2024年7月至8月，起草组在前期实地调研、查阅相关文件与资料的基础上形成了标准讨论稿。2024年8月15日，市新保中心会同各市直有关单位、各区县“生态美超市”主管部门、重点乡镇以及起草组成员召开了标准研讨会，就标准框架、标准内容、兑换积分、服务与运行管理等进行广泛讨论，提出了修改意见。2024年8月至9月根据反馈意见和讨论结果，起草组对标准进行进一步修改完善形成工作组讨论稿，并在线上多次征求成员单位意见。

3. 形成征求意见稿

在前期征求意见的基础上，起草组成员与有关专家进行了进一步讨论，对标准讨论稿作了进一步的修改完善，形成了标准征求意见稿。

2、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必要性：

生态文明建设是关系民生福祉的重大社会问题。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生态文明价值理念，我市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与社会民生建设融合发展，形成“政府引导、公众参与、生态共享”的全民保护创新机制。2018年9月，我市出台了《关于全面推广“生态美超市”实施意见的通知》，并初步制定了“生态美超市”管理制度。2023年6月，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生态美超市”建设运营工作的通知》，进一步规范“生态美超市”建设运营，全力推动“生态美超市”工作常态化、规范化、信息化。“生态美超市”是我市生态保护补偿机制与全民参与人居环境综合治理相结合的创新实践，但目前各区县在服务流程、兑换标准和日常管理等方面存在差异，不利于“生态美超市”的统一监管、推广普及和效益发挥，应制定相关标准建立健全的“生态美超市”场所建设要求、服务要求、垃圾兑换标准、兑换垃圾处置等，进一步推动“生态美超市”的良性运营，提升“生态美超市”的服务品质。

意义：

“生态美超市”作为一种新型环保业态，通过其独特的运营模式和社会责任担当，成为推动乡村振兴和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力量。2021年，“生态美超市”入选水利部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典型案例。2022年，“生态美超市”入选生态环境部、中央文明办“‘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提升公民生态文明意识行动计划”十佳公众参与案例和全国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十三五”时期优秀案例。2023年，“生态美超市”荣获国家发展改革委全国城乡环境卫生清理整治优秀案例。但目

前，黄山市、安徽省尚无积分制超市的相关标准，因此通过进一步挖掘、梳理、总结我市各地“生态美超市”的经验做法，建立相关地方标准将为后续其他地区实践提供明确的指导和规范，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提高社会公众主动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自觉性，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升群众生活的获得感、幸福感，全面提升乡村精神文明和生态文明建设水平。

3、制定标准的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一) 制定原则

标准的制定“统一性、通用性、规范性、普适性”的原则，在遵循标准要求与技术指标的基础上，结合“生态美超市”“政府引导、市场补充、全民保护、生态共享”的原则，并充分考虑标准的科学性、可操作性以及前瞻性，形成《“生态美超市”建设与服务规范》。

(二) 编制依据

1. 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编写，在术语定义、结构版式以及单位符号等方面保持一致性。

2. 本文件中“生态美超市”建设与服务规范的确定与标准内容的编制，结合了黄山市各区县乡村的现状和发展需求。

4、主要条款的说明，主要技术指标、参数、试验验证的论述（详细说明）

本标准的章节由：范围、术语和定义、总则、建设要求、服务设置、运营管理、监督与评价、申请与退出组成。其中“建设要求”、“服务设置”特别是“兑换积分、兑换物品”是本文件的主要技术参数

(一) 主要技术指标与参数

1. 总则

2. 建设要求：包括布点规划、场所与设施。提出了根据各乡镇的地理位置、

人口数量与密度等因素，因地制宜设置“生态美超市”，采取固定点与流动点灵活配置，打通服务村（居）民“最后一公里”

3. 服务设置：包括兑换服务（兑换积分、兑换物品）、宣传服务。按照超市制定的《“生态美超市”回收物及兑换标准参考表》兑换相应积分并记录确认；积分可即时换物，也可零存整兑。

4. 运营与管理：包括制度建设、人员管理、日常管理。着重应建立“生态美超市”管理制度，规范开放时间、操作流程，明确管理事项，购销存管理制度与垃圾兑换和清运处理时间，以其它村民公约行为激励积分机制；应至少配备1名具有良好服务意识、责任心强、工作细致、能胜任日常事务工作管理人员；至少每月开放一次，具体时间由各村（社区）确定。

5. 监督与评价：包括运营与监督、评价与改进。强化政治意识、扛起政治担当，落实属地监管职责，建立监督考核机制。

6. 申请与退出等内容。

（二）标准技术水平的说明

目前黄山市、安徽省尚无“生态美超市”建设与运营的相关标准，本标准内容上符合黄山市各区县乡村需求，标准主要内容主要是针对“生态美超市”建设与运营，是一种创新的环保举措，旨在通过激励机制引导村民参与环境保护，从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生态文明建设。通过建立“绿色账户”和积分制度，对村民收集的垃圾及生态环境保护行为进行赋分，用积分兑换各类商品和服务，是群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共治共享平台。

5、采用国际标准或国外先进标准的，说明采标程度，以及国内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

本标准不涉及专利和知识产权方面。

6、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无

7、贯彻地方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包括组织措施、技术措施、过渡办法、实施日期等）

由标准归口单位牵头，起草单位具体实施，开展该标准的宣贯。

8、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